

编号：HCAP-2023-0201（26）（XP）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电白旦场加油站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PJ-（粤）-015

2024年09月25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电白旦场加油站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法定代表人：黄 陈

技术负责人：曹胜强

评价项目负责人：林毅峰

2024年09月25日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电白旦场加油站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 名	资 格 证 书 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 名
项目负责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项目组成员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文 明	1600000000301471	030248	安全	文明
	张立志	0800000000203913	008496	化工工艺	张立志
	王 斌	S011011000110202000251	041367	自动化	王斌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	何小荣
报告编制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文 明	1600000000301471	030248	安全	文明
	张立志	0800000000203913	008496	化工工艺	张立志
报告审核人	潘 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高级工程师	潘杰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曹胜强	1100000000100233	015790	化工工艺/高级工程师	曹胜强

2.项目概况

2.1 基本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电白旦场加油站（以下简称“该加油站”），成立于2012年07月18日，并于2023年11月06日完成《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机关：茂名市电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4050688667N；负责人：夏利群；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经营场所：茂名市电白区旦场镇红花管区；经营范围：主要经营车用汽油、柴油（详见附件营业执照）。该加油站隶属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销售分公司。

该加油站土地使用面积为5868m²，使用权和经营权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销售分公司所有，终止日期为2044年04月13日。

该加油站因变更负责人，故于2022年11月23日完成《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变更，证书编号：粤茂电应经字[2022]27号；发证机关：茂名市电白区应急管理局；企业住所：茂名市电白区旦场镇红花管区；企业法定代表人：夏利群；经营方式：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门店经营）；许可范围：汽油（1630）、柴油[闭杯闪点≤60℃]（1674）[备注：三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30m³×2个；柴油罐30m³×1个，（2022年11月23日变更主要负责人）；有效期限：2021年10月28日至2024年10月27日。

该加油站现设置有：30 m³ 外钢内衬改造双层汽油罐 2 个；30m³ 外钢内衬改造双层柴油罐 1 个；2 枪加油机 2 台，4 枪加油机 2 台，共计 12 支加油枪；针对汽油设置有加油、卸油油气回收处理系统。该加油站的总储存容积为 75m³（柴油折半算入总容积），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中 3.0.9 的划分，该加油站属三级加油站。

该加油站配备人员共 6 人，员工上岗前均进行了三级教育，考核合格后上岗。该加油站的负责人兼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为夏利群，已取得了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书；任命张毅志为油站经理兼分管安全负责人，已取得了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书；另设 2 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布慧娴、李国凤，均已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人员资格证书。

该加油站自 2021 年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后至今的情况变化见表 2.1-1，该加油站基本情况见表 2.1-2。

8.评价结论

针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电白旦场加油站现状安全评价，得出以下评价结论：

- 1.该加油站经营的汽油为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
- 2.该加油站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 3.该加油站经营过程中最主要的危险是火灾、爆炸危险，还存在车辆伤害、中毒和窒息、触电、高处坠落、物体打击等危险有害因素。
- 4.该加油站埋地储罐、隔油池、化粪池等属于受限空间，存在中毒和窒息风险。
- 5.该加油站位于茂名市电白区旦场镇红花管区，周边不涉及人员密集场所，故其风险等级级别为“蓝色等级”。
- 6.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和《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年版）对该加油站经营和储存场所的站址选择、站内平面布置、加油工艺及设施、消防设施和给排水、电气、报警和紧急切断系统、建（构）筑物、绿化等方面进行对照检查，均符合规范要求。
- 7.参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7]121号）对该加油站进行逐项判定，不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 8.该加油站证照文书齐全，有营业执照、消防验收意见书、防雷检测报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
- 9.该加油站站长和安全管理人員具有安全资格证书；新员工需进行三级教育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从业人员定期参加内部培训。
- 10.该加油站每个工作班次均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1.该加油站已建立了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危险化学品购销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12.该加油站已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于2023年8月21日在茂名市电白区应急管理局完成备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13.通过事故树分析可知,加油站火灾爆炸事件的发生有30种途径,并且它的发生必然是30个最小割集中的某个最小割集的基本事件同时存在的结果。加油站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可根据30个最小割集中各基本事件的特性及其可能发生的条件采取预防措施,从而保证加油站运行过程的安全。

14.经过对该加油站储罐区汽车槽车油罐火灾爆炸危险指数评价得知:油罐车爆炸初评计算结果,火灾爆炸指数97.6,危险等级属中等,暴露半径为25m,暴露面积为1963m²。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暴露半径内60%的财产将可能破坏,如果在火灾区内有操作人员,有可能造成人员伤亡事故。

经过补偿后,火灾爆炸指数72.2,危险等级为较轻。暴露半径为18.5m,暴露面积为1075m²。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暴露半径内44%的财产将可能破坏,如果在火灾区内有操作人员,有可能造成人员伤亡事故。

因此,该加油站卸车运行中应加强安全管理,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并确保各项安全措施有效,才能保证加油站的安全运营。

综合结论:根据加油站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评价结果,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电白旦场加油站相关证照齐全,生产规章制度健全,各项安全设施和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及规范的规定,其经营条件符合安全的要求。

旦场加油站现场照片



评价公司人员与油站人员合照



加油站全貌



旦场加油站现场照片



储罐区



卸油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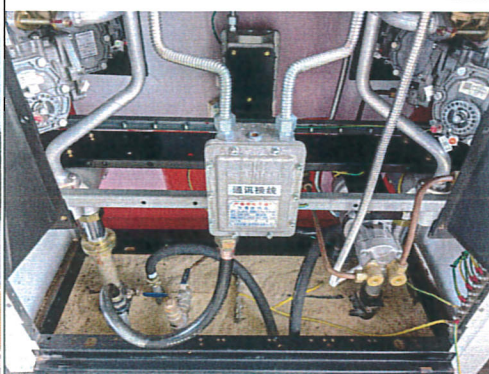
油罐操作井



油罐操作井



加油机



加油机内部



旦场加油站现场照片



配电房



配电柜



充电桩



站房内紧急按钮



液位计



视频监控



旦场加油站现场照片



双层储罐渗漏在线监测



双层管道渗漏在线监测



加油站东侧



加油站南侧



加油站西侧



加油站北侧

